关于开放招商招熹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7月1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招熹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招熹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36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6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招商招熹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招商招熹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7年7月18日	
赎回起始日	2017年7月18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7年7月18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7年7月18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7年7月18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招熹纯债A	招商招熹纯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616	003617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投资者范围: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新的业务发展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原则上,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网点每笔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申购,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50万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投资人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再投资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2 申购费率

–

3.2.1 前端收费

本基金申购A类基金份额需缴纳申购费,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本基金采用金额申购方式,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申购金额(M)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M<100万	0.80%
100万≤M<300万	0.50%
300万≤M<500万	0.30%
M≥500万	每笔1000元

3.2.2 后端收费

持有期限(N)	申购费率	备注

注:本基金未开通后端收费模式。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申购费用的计算方法: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费用为固定金额时,即申购费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第2位,小数点后第3位开始舍去,舍去部分归基金财产。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通过各销售机构网点及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赎回的,每次赎回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或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及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的具体规定为准。

如遇巨额赎回等情况发生而导致延期赎回时,赎回办理和款项支付的办法将参照基金合同有关巨额赎回或连续巨额赎回的条款处理。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基金份额持有期限递减,费率如下表: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1年	0.10%
1年≤N<2年	0.05%
N≥2年	0%

(注:1年指365天,2年为730天,依此类推)

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申购费,赎回费用如下:

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30天	0.20%
N≥30天	0%

*注:1年指365天,2年为730天,依此类推。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赎回费用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用=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第2位,小数点后第3位开始舍去,舍去部分归基金财产。

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A类基金份额时收取。对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如法律法规对赎回费的强制性规定发生变动,本基金将依新法规进行修改,不需召开持有人大会。

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C类基金份额时收取。对C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如法律法规对赎回费的强制性规定发生变动,本基金将依新法规进行修改,不需召开持有人大会。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各基金间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两部分。

(2)每笔转换申请的转出基金端,收取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赎回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收取。

(3)每笔转换申请的转入基金端,从申购费率(费用)低向高的基金转换时,收取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用差额;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入基金金额所对应的申购费率(费用)档次进行补差计算。从申购费率(费用)高向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4)基金转换采取单笔计算法,投资者当日多次转换的,单笔计算转换费用。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开放日:本基金从2017年7月18日开始办理日常转换业务。基金办理日常转换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或转换时除外)。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以销售机构公布时间为准。

2、份额转换:基金转换分为转换转入和转换转出。通过各销售机构网点转换的,转出的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份。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转换的,每次转出份额不得低于1份。留存份额不足1份的,只能一次性赎回,不能进行转换。

3、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适用于在同一销售机构购买的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通了转换业务的各基金品种之间。

(2)本基金管理人只在转出和转入的基金均有交易的当日,方可受理投资者的转换申请。

(3)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运作的实际情况并在不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实质利益的前提下调整上述原则。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就本基金申请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定期定额申购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不少于人民币100元。具体最低扣款金额遵循投资者所开户的销售机构的规定。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购费率等同于正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如有费率优惠以销售机构相关公告为准。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1、直销机构: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招商基金官网交易平台

交易网站:www.cmfchina.com

客服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电话:(0755)83196437

传真:(0755)83199059

联系人:陈梓

招商基金战略客户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3号楼1801

电话:13718159609

联系人:莫然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88号上海招商银行大厦南塔15楼

电话:(021)38577388

联系人:胡祖望

招商基金机构理财部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3楼

电话:(0755)83190452

联系人:刘刚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3号楼1801

电话:18600128666

联系人:贾晓航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88号上海招商银行大厦南塔15楼

电话:(021)38577379

联系人:伊泽源

招商基金直销交易服务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科兴科学园A3单元3楼招商基金客服中心直销柜台

电话:(0755)83196359 83196358

传真:(0755)83196360

备用传真:(0755)83199266

联系人:冯敏

7.1.2 场外代销机构

开通本基金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代销机构包括: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通本基金日常转换业务的代销机构包括: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通本基金日常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代销机构包括: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17年7月18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各销售机构及指定销售营业网点、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和网站等媒介,披露开放日基金份额所对应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事项和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2017年3月1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的《招商招熹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者,及希望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和其它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mfchina.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热线电话查询。招商基金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费)。

(3)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履行相关手续后,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或调整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依照有关规定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在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用,并不晚于优惠活动实施日公告。

(6)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7)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最新的招募说明书更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18日

招商沪深300高贝塔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招商沪深300高贝塔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招商沪深300高贝塔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招商300高贝塔B份额(场内简称:高贝塔B,交易代码:150146)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达到0.250元后,本基金招商沪深300高贝塔份额(场内简称:高贝分级,基金代码:161718)、招商300高贝塔A份额(场内简称:高贝塔A,交易代码:150145)及招商300高贝塔B份额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7年7月17日,招商沪深300高贝塔B 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阀值,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招商沪深300高贝塔B 份额近期的份额参考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不定期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招商300高贝塔A份额、招商300高贝塔B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招商300高贝塔A份额、招商300高贝塔B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二、招商300高贝塔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倍数将大幅降低,将恢复到初始的2倍杠杆水平,相应地,招商300高贝塔B份额的份额参考净值随市场涨跌而增长或者下降的幅度也会大幅减小。

三、由于触发折算阀值当日,招商300高贝塔B份额的份额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阀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招商300高贝塔B份额的份额参考净值可能与折算阀值0.250元有一定差异。

四、招商300高贝塔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招商300高贝塔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招商300高贝塔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招商300高贝塔A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招商沪深300高贝塔份额的情况,因此招商300高贝塔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若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方法折算后本基金招商沪深300高贝塔份额、招商300高贝塔A份额及招商300高贝塔B份额的份额数量均会缩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招商300高贝塔A份额、招商300高贝塔B份额和场内招商沪深300高贝塔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导致相应的资产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二、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招商300高贝塔A份额与招商300高贝塔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招商沪深300高贝塔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商沪深300高贝塔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 "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三、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18日

招商基金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长量为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下称"上海长量")签署的《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销售和服务代理协议》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补充协议》,自2017年7月18日起上海长量开始代理以下各基金的账户开户、申购、赎回、定投及转换等业务。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招商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02017
招商招金宝货币市场基金A	000644
招商招金宝货币市场基金B	000651
招商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746
招商丰盛稳定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530
招商丰盛稳定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417
招商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679
招商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416
招商医药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60
招商移动互联网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404
招商国企改革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403
招商丰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427
招商丰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1446
招商安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531
招商体育文化休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628
招商产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1868
招商制造业转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69
招商丰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501
招商丰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1502
招商丰融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597
招商丰融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1598
招商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841
招商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1840
招商招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15
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49
招商安弘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71
招商康泰养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03
招商安德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389
招商安德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390
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1917
招商安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456
招商睿逸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317
招商安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628
招商安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629
招商招盈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06
招商安荣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776
招商安荣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777
招商财富宝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	002852
招商中国信用机会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QDII)	003046
招商盛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823
招商盛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824
招商睿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004
招商瑞庆灵活配置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002574
招商招益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815
招商招益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816
招商稳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3355
招商稳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3356
招商稳盛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3404
招商稳盛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3405
招商稳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3351
招商稳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3352
招商财经大数据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416
招商招泰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3652
招商招泰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3653
招商稳乾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3632
招商稳乾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3633
招商兴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4018
招商兴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4019
招商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4190
招商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4191
招商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4194
招商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4195
招商沪港深科技创新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266
招商丰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3000
招商丰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3001
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713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719
招商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720
招商沪深300地产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721
招商丰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722
招商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723
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724
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725
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726

自2017年7月18日起,投资者通过上海长量申购上述本公司旗下基金,申购费率享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上海长量页面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上海长量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认)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费率优惠期限,以上海长量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重要提示

(一)招商全球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17015)、招商中国信用机会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代码:003046)目前暂未开通转换业务,具体开通时间另行公告。

(二)招商招金宝货币市场基金B(代码:000651)仅开通由招商招金宝货币市场基金A(代码:000644)的转入业务(且最低转入金额为500万元)和转出业务。具体业务类型及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三)招商招金宝货币市场基金B(代码:000651)目前暂未开通定投业务,具体开通时间另行公告。其他基金均已开通定投业务,且定投起点为100元。

(四)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上海长量所有,有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上海长量的有关规定。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2899

公司网址:http://www.erichfund.com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7-9555

公司网址:http://www.cmfchina.com/

风险提示:

(一)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二)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三)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八日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公告

根据《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招商转债B份额(场内简称:转债进取,交易代码:150189)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达到0.450元后,本基金招商转债份额(场内简称:转债分级,基金代码:161719)、招商转债A份额(场内简称:转债优先,交易代码:150188)及招商转债B份额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可转债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7年7月17日,招商转债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阀值,在此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招商转债B份额近期份额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不定期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招商转债A份额、招商转债B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招商转债A份额、招商转债B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二、招商转债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倍数将大幅降低,将恢复到初始的3.33倍杠杆水平,相应地,招商转债B份额的参考净值随市场涨跌而增长或者下降的幅度也会大幅减小。

三、由于触发折算阀值当日,招商转债B份额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阀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招商转债B份额的参考净值可能与折算阀值0.450元有一定差异。

四、招商转债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招商转债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招商转债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招商转债A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招商可转债份额的情况,因此招商转债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招商转债A份额、招商转债B份额和场内招商可转债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导致相应的资产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二、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招商转债A份额与招商转债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招商可转债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基金合同及《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 "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三、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知晓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0257 证券简称:大湖股份 编号:2017-032号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7月17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陈颢先生主持,监事蒋少华先生、职工监事张运海先生出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举手表决,全票审议通过了选举陈颢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7月17日

监 事 简 历

陈颢,男,汉族,1967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87年至1994年常德市物质贸易中心,1994年至1996年湖南德海足球俱乐部副总经理,1996年至1998年,任常德市汽车销售公司总经理,1998年至2001年,任湖南德海集团工业事业部副部长,2001年至2002年,任湖南泓鑫控股公司集中采购部副部长、部长,2002年至2007年,任湖南德山酒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监事长;2007年 至2011年,任湖南德山酒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 至2013年,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总监,2013年至今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法务维权总监;2017年至今任大湖产业集团纪委副书记。

蒋少华,男,汉族,1965 年 8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曾 任湖南德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主管,1999 年1月在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任副部长、部长。2011年6月至2014年6月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6月至今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运海,男,1971 年 2 月出生,经济管理专业大专学历,从事财务工作22年,具会计师职称和建筑业"标准员"资格。先后任常德工程公司财 务科长、审计处副处长,湖南金健置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基建会计、总出纳、驻外财务总监,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三个项目部财务主管,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部主管。2014年6月至今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证券代码:600257 证券简称:大湖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0号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年7月1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常德市建设东路348号泓鑫桃林6号楼21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8,229,62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8.723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罗订坤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童菁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8,087,024	99.8968	142,600	0.1032	0	0

2、议案名称:关于董事年度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8,002,524	99.8357	199,700	0.1444	27,400	0.0199

3、议案名称:关于监事年度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8,002,524	99.8357	227,100	0.1643	0	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关于选举罗订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38,002,641	99.8357	是
4.02	关于选举孙永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38,002,541	99.8357	是
4.03	关于选举杨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38,002,547	99.8357	是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关于选举林依群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8,007,537	99.8393	是
5.02	关于选举赵湘仿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8,007,541	99.8393	是

3、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关于选举陈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138,002,538	99.8357	是
6.02	关于选举蒋少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138,002,538	99.8357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董事年度报酬的议案	33,371,313	99.3240	199,700	0.5943	27,400	0.0817
3	关于监事年度报酬的议案	33,371,313	99.3240	227,100	0.6760	0	0
4.01	关于选举罗订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33,371,430	99.3244	0	0	0	0
4.02	关于选举孙永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33,371,330	99.3241	0	0	0	0
4.03	关于选举杨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33,371,336	99.3241	0	0	0	0
5.01	关于选举林依群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3,376,326	99.3389	0	0	0	0
5.02	关于选举赵湘仿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3,376,330	99.3390	0	0	0	0
6.01	关于选举陈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33,371,327	99.3241	0	0	0	0
6.02	关于选举蒋少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33,371,327	99.3241	0	0	0	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议案,均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荣、蔡华锋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0257 证券简称:大湖股份 编号:2017-031号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7月7日以送达和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7月17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实际表决董事4人,赵湘仿先生尚未根据《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暂无表决权。赵湘仿先生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罗订坤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全票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讨论,选举罗订坤先生为公司董事长,选举孙永志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聘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选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选举产生第七届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的组成人员:

战略委员会组成人员:主任:孙永志 委员:罗订坤、杨明。

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主任:罗订坤 委员:林依群、赵湘仿。

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主任:林依群 委员:杨明、赵湘仿。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主任:赵湘仿 委员:林依群、杨明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决定聘任罗订坤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郭志强先生、赵德华先生、李志东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隽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为三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聘任杨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张园美女士为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任职期限为三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合理确定其收入水平,促进公司规模和经济效益持续增长,根据公司目前实际情况,第七届董事会所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含税年度报酬标准为:

总经理为35—47万元人民币、副总经理为18—29万元人民币、财务总监为15—20万元人民币、董事会秘书为12—18万元人民币。以上职务报酬按考核结果发放,兼任两个或两个以上职务者,按较高职务标准,不累计叠加。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第三、四项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符合规定;根据公司董事会提供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以及对其他情况的充分了解,独立董事认为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符合相应的任职条件和资格;未发现本次聘用的高级管理人员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第五项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制订第七届董事会所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含税年度报酬标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制订的第七届董事会所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含税年度报酬标准。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七日

附:

简 历

罗订坤,男,汉族,1982 年 10 月出生,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学国际经济学学士、中国社科院金融研究所研究生,曾任北京天惠参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投行部经理、上海泓鑫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至 2011 年 5 月任湖南泓鑫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6月至2014年6月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014年6月至今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孙永志,男,汉族,1971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审计师,曾任湖南洞庭水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执行副总经理。2014年6月至今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杨明,男,汉族,1964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学士学位, 副教授职称。曾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项目部、董秘办、证券事务管理部负责人,2006年1月任湖南洞庭水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8年10月至2014年6月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4年6至今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郭志强,男,汉族,1976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会计师,2001年7月至2002年10月任常德德海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内勤部经理,2002年10月至2004年5月任湖南洞庭水殖股份有限公司水产事业部主管,2004年5月至2007年11月任安徽黄湖渔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7年12月至2008年8月任湖南洞庭水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08年9至2011年8月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水产事业部副总经理,2011年9月至2014年5月任新疆阿尔泰冰川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5年1月至今任湖南德山酒业营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6月至今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赵德华,男,汉族,1972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水产工程师。2000年10月至2002年6月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安乡珊珀湖渔场办公室主任,2002年7月至2004年5月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汉寿安乐湖渔场场长,2004年6月至2004年11月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安乡珊珀湖渔场场长,2004年12月至2009年11月任湖南东湖渔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12月至2016年4月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安乡珊珀湖渔场场长;2013年10月任大湖水殖安乡珊珀湖渔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6月至2017年2月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大湖水产生态养殖事业部部长,2017年2月至今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李志东,男,汉族,1965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会计师,1994年6月任常德无线电专用设备厂财务科长,2001年元月至2002年7月任德山酒业财务部长,2002年8月至2014年5月任湖南东湖渔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6月至今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刘隽,女,汉族,1974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审计师,1993年至2003年任职于常德正大会计师事务所,2003年至2009年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稽核部审计主管,2009年至2010年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0年至2014年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千店工程事业部财务经理、副总经理,2014年至今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品牌营销事业部副总经理。

张园美,女,回族,1988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2013年7月至2016年4月,任职于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2016年5月至今任大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法律事务秘书。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17-053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陈国维先生的《通知函》。陈国维先生计划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现将《通知函》及持股变动的其他信息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份来源
陈国维	副总经理	532,700	0.056	股权激励

二、本次股份变动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拟减持股数量:84,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9%。

2. 拟减持期间: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上述期间若发生禁止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则暂停交易)。

3. 拟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候的市场价格确定。

4. 拟减持原因:个人财务安排。

5. 交易方式:竞价交易。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陈国维先生曾于2017年03月15日披露了如下股份变动计划:预计在未来6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减持不超过149,500股(含本数)。随后,陈国维先生分别于下列时间点减持了公司股份:

1、2017年5月26日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了公司股票15,300股;

2、2017年6月1日,陈国维先生通过公司披露了《关于副总经理股份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44),计划在2017年06月16日至2017年07月09日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5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5%;陈国维先生已于2017年6月30日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了公司股票50,000股。

自2017年1月至公告日,陈国维先生累计减持股数合计65,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7%。加上本次公告的股份变动数量,陈国维先生本次股份变动数量未违反2017年3月15日做出的股份变动计划。

除上述已披露的股份变动计划、法律法规约定的情形外,陈国维先生未做出其他股份锁定承诺。本次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

陈国维先生将可能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公司会继续关注本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

(三)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陈国维先生将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17-121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新疆上市公司2017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定于2017年7月21日下午15:00-17:30参加由新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新疆上市公司2017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网上交流网址:投资者可以登录http://rs.p5w.net 进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集体接待日的人员有:董事会秘书潘玉英女士、财务总监胡晓东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八日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我公司决定自2017年7月17日起,以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为计算依据,对旗下基金持有的立昂技术(股票代码:300603)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托管行协商,自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18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光大保德信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的代销协议,工商银行将于2017年7月18日开始代理销售光大保德信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2405 / C类002406)。

欢迎广大投资者咨询以及办理开户、认购等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参照工商银行相关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202-888

网址:www.epf.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18日

关于增加平安银行为长城久嘉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基金")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署的长城久嘉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666,以下简称"本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7年7月18日起,平安银行开始代理销售本基金。

本基金自2017年7月5日至2017年8月1日集中申购。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及本基金集中申购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刊登在2017年6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长城久嘉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长城久嘉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集中申购公告》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平安银行

客服电话:95511-3

公司网站:bank.pingan.com

2、长城基金

客服电话:400-8868-666

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18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的规定,经与托管银行协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7年7月17日起,对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神雾环保(股票代码:300156)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其中所用指数为中基协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简称"AMAC行业指数")。

待该股票交易体现了交易活跃特征后,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托管银行协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5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17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谢志昆先生的股份质押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2017年7月14日,谢志昆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4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胜和路证券营业部,本次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60%,股份质押登记日为2017年7月14日,质押期限为31个月。本次股份质押手续已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日,谢志昆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4,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5%。本次股份质押后,谢志昆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为1,23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7.33%,占公司总股本的1.84%。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18日